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nfeng Lithium Co., Ltd.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發了《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江西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沈海博先生、鄧招男女士及許曉雄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代放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郭華平先生、黃華生先生、劉駿先生及黃斯穎女士。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勇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临2018-109赣锋锂业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正文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0月30日